

证券代码：831729

证券简称：维钛克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振兴路200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齐树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情况及2019年的经营计划，公司预计2019年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存在部分日常性关

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齐树民、刘璐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目前公司战略发展及业务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经过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丰富产业结构，实现中长期发展战略，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连维钛克纳米涂层科技有限公司拟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均为大连，注册资本均拟定为300万元人民币，均占注册资本的100.00%（以上注册信息最终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连维钛克纳米涂层科技有限公司拟以0元的价格收购苏州艾钛科纳米科技有限公司54%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苏州艾钛科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大连维钛克纳米涂层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重大经营及投融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重大经营及投融资决策管理制度》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及投融资决策管理制度（2018年12月修订版）》（公告编号：2018-05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 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大连维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